

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文件

赣县环字（2022）4号

关于魏佐洪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属各部门：

经2022年1月23日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：

魏佐洪同志任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主任；

肖柳同志任办公室负责人；

钟华同志任综合协调股负责人；

黄杰同志任自然生态保护股负责人；

何允华同志任水生态环境股负责人；

曾永春同志任大气环境股负责人；

张嵩岗同志任机关党支部负责人；

檀明同志任赣县大队副大队长。

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

2022年1月27日



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2年1月27日印发

(共印发10份)